

证券代码：002338

证券简称：奥普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- 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2年1月1日—2022年12月31日
- 2、业绩预告情况：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1,395 万元 — 2,090 万元	盈利：5,326.64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73.81% — 60.76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5,740 万元 — 6,435 万元	盈利：3,883.15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47.81% — 65.72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0581 元/股 — 0.0871 元/股	盈利：0.22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公司已就本期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。本期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本公司参股公司长春长光辰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原长春长光辰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长光辰芯”）于四季度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依据最近一次长光辰芯股权转让价格确定的公允价值计算，产生较大金额的股份支付费用，其中2022年四季度一次性计入损益的金额约为3.63亿元。受上述因素影响，预计长光辰芯当期净利润为负。由于公司对长光辰芯采取权益法核算，受

此影响，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有较大幅度下降。扣除上述
偶发因素，公司扣非后净利润预计保持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
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20日